

# 2022 年度长沙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长沙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

为推进全过程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按照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对2021全部财政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长沙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属于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长沙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能是制定相关行业规划和政策，进行相关的行业管理，引导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维护行业正常秩序。受市国资委委托承担以下职责：

- （1）负责所属企业党的建设；
- （2）负责指导推进所属企业改革发展；
- （3）负责所属企业日常管理和领导班子建设；
- （4）负责所属留守机构的日常管理；

2、机构设置：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只有部门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经核定在职编制16人，政府雇员编制2人，现有在职人员15人，政府雇员2人。内设：综合管理科、党群工作科、行业指导科等3个科室。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为994.84万元，支出为994.84万元，无结余结转。按经济类型分为工资福利支出441.83万元、商品

服务支出 43.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9.5 万元，基本建设项资本性支出 2.8 万元，对企业的补助 157.5 万元。基本支出 810.87 万元，占总支出的 81.51%，其中人员经费为 768.3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4.76%；公用经费为 42.5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24%。项目支出为 183.9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8.49%。

具体支出方向如下：

项目	收入支出预算数	收入支出决算数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7.08 万元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3.5 万元
2150201 行政运行	1451.46 万元	810.87 万元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5.10 万元	9.39 万元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00 万元
合计	1466.56 万元	994.84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按支出性质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类，其中基本支出 810.87 万元，项目支出 183.97 万元。

###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810.87 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主要为人员经费和机关运作所需的公用经费。办公费用实际支出 22.2 万元,在增加疫情防控等支出情况下,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批复数 2.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4 万元;

“三公”经费决算数 1.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元,因公出国(境)费为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三公”经费严格管理,按规定范围开支,从严控制支出,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无公务接待费,“三公”经费实际支出较上年减少 33%。

## (二) 项目支出

1、项目支出 183.9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企业办社会职能移交工作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和其它退役安置支出、其它农村生活救助、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其它制造业支出等。项目支出对象上主要为对企业的和各类困难群体补助经费。

归属本单位的项目经费预算为 15.1 万元,实际财政拨款收入 9.38 万元,实际支出 9.38 万元。

2. 项目经费中维稳工作经费预算 6.7 万元,支出 6.38 万元、办公场地运行维护费预算 3 万元,支出 3 万元,94 市直转体单位人员困难补助 5.4 万元因相关工作移交全部划转至接收单位。

3. 根据财政相关要求本单位没有需要纳入绩效评价管理的

专项经费。各项经费在立项之初均已明确使用方向、对象和方式，各级部门已核定的实施方案，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对象不清、用途模糊的问题，均严格按照项目立项的对象、范围，在预算资金范围内严格执行。

### 三、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一) 本单位无招投标工程项目，无项目建设、竣工验收等情况。

(二) 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务法规和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相关要求同时，针对本单位经济活动编制有《长沙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内部控制工作手册》，《城镇联社机关厉行节约制度》，依规守矩的开展各项资金管理和项目实施推进。

###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单位资产主要为电子办公设备及公务用车，其中：电脑 14 台、打复印机 2 台、办公桌 1 套、沙发 1 个，文件柜 1 个、公务用车 1 台、安防监控设备 1 套，无属于本单位的办公用地、用房。资产总值为 45.9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34 万元，其中其它应收付款 40.55 万元。

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增减比率	2021 年资产总量占比
资产总量	43.37	45.90	5.83%	100.00%
流动资产	40.55	40.55	0.00%	88.36%
固定资产	2.82	5.34	89.36%	11.64%

固定资产净值发生变化的原因为：新购固定资产 28892 元，调

入 7195 元，合计新增固定资产 36087 元，提折旧 10825.32 元，固定资产净值增加 25261.68 元。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 年长沙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在市委、市政府和市国资委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三、四、五中全会和中央、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集体企业的脱困监管，统筹党的建设、改革改制、信访维稳、安全生产等工作，在打赢疫情防控战的同时，实现了行业困中求稳、稳中求进的工作目标，很好的完成了各项任务。

下面为 2021 年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1、工作思路得到新提升**

重点抓好制度建设、财务监督和厂务公开三项工作，立足提高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全行业企业生产经营收入均有所增长，上班职工工资、下岗职工生活费和退休人员福利待遇得到提高，全行业实现了整体上的安全稳定，切身

为长沙当好“三高四新”战略领头雁、建设现代化新长沙做贡献。

## **2、制度建设取得新进展**

在上年“制度建设年”的基础上，全面开展“制度规范年”活动。针对行业部分大龄管理人员业务水平欠缺的问题，组织了73名企业领导和相关人员参加的法规制度培训班。对35户企业制度建设情况进行了2轮调研检查。2次召开党委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制度建设的规范问题。针对企业制度联系实际不够、政策把握不准、操作性不强等问题，进行了全面的分析梳理。各企业结合自身实际在安全生产管理、房屋出租管理、厂务公开、职工大会、印章管理使用、财务管理等11大项上梳理规范了相关制度，行业制度体系基本建立并逐步完善，初步解决了企业日常管理无制度可依、工作随意性大、工作程序不规范的问题。全行业企业依法依规依制度办事的意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有所提升。

## **3、财务监督获得新成效**

规范机关财务管理。严格按季度向党委报告上季度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和下季度资金使用计划，主动接受上级部门的监督检查。加强企业财务检查，按照两年一轮回的安排，今年对11户企业2019、2020年的收支情况及执行依据进行了检查，基本实现了企业财务检查两年全覆盖，委托中介对1户企业管理经营者进行了任期审计，并对14户企业的资金

进行了“双控”。

#### **4、厂务公开取得新进步**

健全企业职工大会制度和厂务公开制度的基础上，企业按照每年召开一次职工大会通报全年重大事项、每季度公示财务收支基本情况的要求，积极稳妥推进厂务公开工作。绝大多数企业在负责人选举、资产处置、重大资金使用等涉及职工群众重要利益事项时能召开职工大会，特别是对涉及职工重大利益的征收资金使用方案、清算关闭等事项，严格按照两个 80%要求企业执行民主决策程序后实施。

#### **5、企业改革实现新推进**

指导和做好了童鞋厂、九塑料厂征收资金使用方案的制定、初审、报批工作。基本完成了纸箱厂、五鞋、车辆修制厂的清算关闭工作。协调了伞厂宿舍移交属地管理的工作。利用城市更新改造的契机，在探索集体企业房屋出租托管、创新危房改造方式等集体企业改革改制新路径上，开展了有益的探索。

#### **6、安全维稳排除新难题**

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开展 3 次专项安全工作检查，召开安全生产会议 4 次，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1 次，举办安全生产培训班 73 人次，送外培训 10 人次，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2 次参训 70 余人次，制定和修订安全生产制度 15 项。全面进行各类安全隐患排查，指导 16 户企业筹资 76.39 万元用于安全设施更新



和隐患整改，排除各类安全隐患 59 处。坚持做好日常信访接待、登记整理和信访答复工作。全年共接待信访 51 批次，办理上级交办网上信访件 13 件，答复网络问政、市长热线 10 次。对信访积案，成立了领导小组，制定化解方案，依方案开展工作，依程序办结。妥善处理了集访群访，行业大部分矛盾化解在了基层和行业内部，行业没有发生到省、市群访事件。

## **7、扶贫帮困呈现新改善**

为行业 10 家困难企业争取困补资金 99.6 万元，用于困难企业社保缴纳或留守人员工资发放。为 22 户企业争取“两节两会”慰问金 47 万元，慰问困难职工超过 500 名。5 户企业纳入到龄不能退休财政借支范围，5 名职工通过该途径，办理了退休手续。另外多途径为困难企业职工、军转干部及困难党员争取慰问资金 37 万余元和部分物资走访慰问各类困难人员 400 余人次，及时准确的将各项补助资金送达各类困难群体，让党的关怀与温暖惠及广大职工群众。

## **8、文明创建展现新风貌**

坚持服务行业、服务民生的原则，强化服务意识、改进工作作风，加强文明机关建设。开展拣拾垃圾、劝导交通、关爱老人儿童、植树、法制宣传等志愿者活动 6 次，巩固市级文明标兵单位建设成果。无烟机关单位建设、垃圾分类等对标要求，建立优化日常制度，机关干部职工更加自觉。机

关工作人员下沉 36 户企业，督促行业文明典范城市创建工作，对不文明行为进行了集中整治。加强新冠疫情防控管理，始终把新冠疫情防控摆在重要位置，思想不放松、防控措施不减，展现文明典范城市创建新风貌。

## 9、党建工作发生新变化

强化党的政治建设，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三力”。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庆祝建党百年活动。成立党史教育领导小组，印发方案，召开动员和工作推进会多次，并组织党员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红色教育。抓好专题学习研讨，举办党建培训班，60 余名企业党组织负责人和机关干部，集中学习了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市党代会精神。“七一”行业表彰先进集体 3 个，先进个人 13 人，推荐市级先进个人 1 人和市国资委先进集体 1 个，先进个人 5 人。压实党建工作责任，强化各基层组织生活制度，抓好企业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双述双评”工作。夯实了党建工作基础，企业党组织“五化”建设取得较大进步。全年发展新党员 6 名，3 名预备党员转正，79 名党员转社区。特别是通过发动老书记、老党员、入党介绍人等多渠道做工作，完成润和公司 38 名党员转社区，化解了 20 多年的难题。

## 10、党风廉政建设迈出新步伐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四同”和“一岗双责”。

运用好执纪、监督、问责的“四种形态”。强化政治监督，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求，紧盯元旦、春节等关键节点，深化作风建设。严肃执纪问责，突出监督实效，接受、配合上级抽检检查2次，对基层企业抽、检查4轮次。持续开展纠治“四风”和严防“四风”变异及反弹回潮，对违规吃喝“十严禁”、酒驾醉驾、红包礼金等专项检查督查工作。开展专题警示教育活动，开展谈话函询及调查、提醒、戒勉、廉政谈话，及时传达和通报上级纪委对违反八项规定精神和违纪案件的处理。全年及时办理和答复上级交办问题线索2件，收到并积极落实问题线索5件。按工作方案进行落实“互联网+监督”工作。参加上级纪检干部专题培训，举办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培训，提升纪检干部素质和履职能力。全程指导企业财务监督检查，严格要求企业按制度、按标准执行，对检查中发现的个别企业超标准发放进行了清退。严格按照市纪委办公厅《关于严明当前疫情防控纪律的通知》。全年没有因违纪违法问题被立案处理或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的情况发生。

##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随着财政改革推进，绩效管理在财政改革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在绩效管理稳步推进中，绩效目标以社会效益为主，难于量化，人员绩效意识还不够强，需要加强专业知识学习和培训，完善单位绩效制度，细化绩效目标，加强绩效考核，达到绩效管理便捷实用，效绩突出。

##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单位结合此次绩效自评结果，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加强自身绩效意识，逐步完善本单位绩效自评制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认真对照《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和纪律要求，健全完善单位内控制度，认真做好财务收支预算，提高资金使用的计划性、严肃性和可行性；加强资金管理安全性、工作程序严明公开度；完善申请、使用、报告制度，以达到节约开支，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效益之目的。同时认真组织并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开展项目资金使用的绩效评估和专项检查，促进我单位绩效评价工作水平的整体提升。